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8-036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3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七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仪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吴中固废无法履行原业绩承诺是受地方政府土地规划调整进度的影响，本次变更吴中固废业绩承诺补偿方案有利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长期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变更吴中固废的业绩承诺补偿方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变更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